

現公布下列人士已根據《香港公開大學條例》(第 1145 章) 各有關條文的規定，獲委任或再度委任為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成員：

新委任

根據第 8(2)(b) 及 8(1)(f)(i) 條出任校董會副主席及成員，任期三年，由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：

黃天祥工程師，B.B.S., J.P.

根據第 8(1)(f)(iii) 條出任校董會成員，任期三年，由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：

文理明女士

再度委任

根據第 8(2)(a) 及 8(1)(f)(i) 條出任校董會主席及成員，任期三年，由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：

黃奕鑑先生，M.H., J.P.

根據第 8(1)(f)(iii) 條出任校董會成員，任期三年，由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：

周伯展醫生，B.B.S., J.P.

根據第 8(1)(f)(i) 條出任校董會成員，任期三年，由 2019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：

楊文銳先生，M.H.